

2023年群山回唱读后感(通用5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群山回唱读后感篇一

生在和平年代的我们，真的无法亲身感受战火枪弹中人民的悲苦。胡赛尼没有过多的笔触描写战争的血淋淋，但就是那么看似轻描淡写的几句，陈述的正是被摧毁被蹂躏的社会和人性，我们无法接受的悲剧，就是那些身处战火中的'人们的日常。我始终无法忘记小女孩罗诗的遭遇，为了房产，大伯拿起斧头将亲弟弟一家砍杀的场景。战争在一步步挑战人性丑陋的底线。

可是，书中又时刻充满爱，总有那些饱含深爱的人，爱着那群苦难深重的陌生人，爱着那片苦难深重的土地。

故事从帕丽和阿卜杜拉的兄妹情开始，每一章换一个主人翁给我们讲各自的故事，动情于纳比和老爷的深情无言，感慨着妮拉和帕丽那么多隔阂和沉默的亲情，心疼的是萨丽娅的悲剧和聪慧，欣慰于妈妈和马科斯全心理解后孩童般的天真与爱.....每一个眼神，每一个动作，每一句话，每一个拥抱，每一个亲吻，每一场送别，每一次相聚，都让我心颤动，泪眼模糊的怎止帕丽和哥哥分开了58年后的重聚，原来一直都是你啊！卡卡，我不想和你分开！我早就知道你是个蠢货.....苦难中的苦，就是为了证明苦难中的爱始终不灭。

千山万水，从前以后，群山回响，那是，爱的声音。

群山回唱读后感篇二

读后感：初次拜读，实际上是受《追风筝的人》影响，我喜欢作者那种颇有张力的叙事手法，抱着期待的心态，我读完了这部并不薄小说。

确实，它没让我失望。不同于《追风筝的人》，作者此次采用了不同的视角，在主题之中围绕了多个叙事情节，互相交织，乍一看好像无从下手，有点杂乱，但细细品读，又好像它们之间存在某些联系。作者尝试运用了不同的记叙方式，不同身份的转换具有一定跳跃性。那像书信一般缓缓道来的语言，承袭了之前的风格。应该说，我觉得此次作者可能在尝试更为有难度的对故事的掌控技巧。

对于此书，作者曾说：“《群山回唱》这书的写作始于家庭这概念。事实上，我的写作不断涉及的最重要的主题是家庭。抛开了家庭这个线索，你几乎无法理解自己，无法理解周围的人，无法弄明白整个世界中的自己的位置。”本书以最开始的帕丽和阿卜杜拉的离别到最后的聚合为中心，其间穿插了各色各样的人物与事件。生老病死，贫穷富有，弱小强权，侵略无奈，背后呈现了阿富汗这片大地上的悲哀与变幻。

可能大部分人对小说开始的那个神话印象深刻，为了全家，那位父亲将一个孩子给了巨人怪兽。当他决定与魔王决一死战救出孩子时，看到孩子如此幸福的生活，又选择放手。也正是这个故事，预示了帕丽将被送走的情节。很令人心痛，但反过来想想，难道要一家人都被饿死吗？无疑，无论是神话中的还是现实中的父亲，都值得敬佩，因为松手比握紧更痛苦。从帕丽和阿卜杜拉的关系中，我们看到了兄妹之情；从舅舅和那个帕丽后来所谓的继父之间看到了忠诚，爱与责任。从军阀儿子与那个穷孩子之间，看到了强权与弱小的不平等，即使曾经有过表面上的和谐……许许多多的小故事，全都和那个家庭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关系。虽然作者说他的立足点是家庭，但我看来，小说早已超越了家庭，还涵盖了那个悲惨

时代的善良与可怜。一个小家庭，在那个环境下，是多麽的无力。

不知读者是否留意到这样一个情节，家庭富裕的伊德里斯和表兄铁木尔，在回阿富汗时结识了可怜的阿富汗女孩罗诗，伊德里斯看不惯铁木尔帮助别人时的高调，他认为做好事要不留名。于是他决定帮受重伤的罗诗到美国接受治疗。可是回到美国以后，因为工作的繁忙，他在阿富汗的经历慢慢淡化，承诺也就成了空头支票。六年后，痊愈后的罗诗在美国出版了一本自己的传记并在题记上感谢帮助她重生的铁木尔。在签售书时，罗诗认出了伊德里斯，报以的却是陌生人之间的礼貌微笑，并对伊德里斯说：“别担心，里面没有你！”不知你们怎么想的？我觉得这个情节展示了不同的境遇对人的不同影响。有些人心里是想着帮助他人，心存善念，但毕竟与在自己身上不同，一旦不再接受外界的刺激，慢慢的周围的环境会把他钝化，在他的心中产生一种自以为的“遮掩感”。（不知这个词是否准确？）所以不要拿你的想法去揣测那些战火纷飞动乱地区的人们，是体会不了那种绝望的。而这，正反映出人与人的差别。

总之，此部小说给人的启发很多，但把它们都融在一个主题下，确实有些困难，可能是本人还达不到那样的高度吧。不过，本书确实值得一读，去收获属于你们的感悟吧。分离与聚散之间，到底还有怎样的繁枝错杂的故事，等着大家的挖掘。

群山回唱读后感篇三

胡赛尼的“阿富汗三部曲”，最早看的《追风筝的人》，讲述了两个男人的故事；前不久看的《灿烂千阳》，道出了两个女人的故事；这个星期看的《群山回唱》，塑造了多个形象鲜明的人物，主题也变得更为宏大开阔。全书共九章，分别由九个不同的人作为第一人称来讲述故事：“每平方英里都有一千个悲剧。

人性既然复杂，那就意味着它很难用简单的好或坏来形容。这本以童话开篇的小说，在作者不断转换视角的叙述下，一步步揭露了现实的残酷。成长、失去、无奈、背叛、冷漠、救赎，在书中，我们可以看到多个主题词。“群山无言，却有回响。”每个人都像一座山，有着自己的爱与善良，恨与悲伤，可以自私，可以懦弱，可以同情，这些情愫在山谷形成回响，吟唱成歌。全书的主线是阿卜杜拉与帕丽兄妹离别后又重聚，在其间穿插了其他相关联人物的故事，每一章独立成篇，最令我感慨的情节有三：

一是我在第一段提到的纳比与他主人苏莱曼·瓦赫达提先生的同性之恋。最初，纳比热忱地单恋着苏莱曼的妻子妮拉，甚至可以为了完成妮拉的心愿将自己妹妹的继女帕丽卖给这对夫妻做女儿。当妮拉和纳比说：“纳比，一直都是你，是你啊，你不知道吗？”；当纳比在衣柜发现苏莱曼的画册时，我被感动了。苏莱曼严肃古板，不苟言笑，对纳比也无非礼举动。他对纳比的爱，无言、无私，他没要求过回报，平时纳比能陪伴一起散步就很满足了。纳比知道后本来也可以逃离，但他并没有离开。在苏莱曼病倒后他俩相依为命的平淡日子里，互相陪伴成了日常生活中最温情的部分。

二是伊德里斯的故事。伊德里斯一直以来并不喜欢弟弟铁尔木的浮夸，他觉得好人好事就该默默去做，而不是张扬炫耀。小女孩罗诗被父亲砍伤，伊德里斯看望她，陪伴她，想通过自己的努力帮助她。回到美国之后，面对各种困难和琐事，他退缩了，他未能兑现自己向罗诗做出的承诺，最终救助了罗诗的是那个同他行事风格形成鲜明对比的浮夸的弟弟铁尔木。罗诗写书，伊德里斯怀着内疚去排队，罗诗题道：“放心，书里没有你。”其实，伊德里斯的故事最接近我们普通人在做选择时可能遇到的心理状况，我们的生活中有多少个伊德里斯，给别人希望却又由于自己的懦弱和妥协令对方失望。

三是兄妹俩重聚，得了阿兹海默症的阿卜杜拉忘记了妹妹帕丽，妹妹帕丽忘记了小时候那个装满羽毛的礼物盒。分别时，

帕丽年纪尚小，遭遇了遗忘；经历了六十年的悲欢离合重逢时，生病的阿卜杜拉遭遇了遗忘。在刚确诊时，阿卜杜拉给帕丽写了一封信：“他们告诉我，我必然要走入水里，很快就将沉没。出发之前，我把它留在岸上，给你。我恳求你找到它，妹妹，所以你一定要知道，在我沉入水中时，心中想着什么。”他等到了他等待一生的人，却不记得她了。文章开篇的童话里，魔王要父亲交出一个自己的孩子，最终喝下魔王药水的父亲也失忆了。遗忘真的比记得幸福吗？那个心里永远空空的洞，如何才能填补？——“终其一生，我们只为寻找最初失去的那个人。”

这篇读后感，不谈文笔不谈小说结构只谈故事，因为有几章我觉得是在凑字数。其实，第八章马科斯和萨丽娅的故事也很令人震撼，你有兴趣的话，可以找来看看。

群山回唱读后感篇四

我也算是胡赛尼的书粉了，他目前为止发表的三部作品——《追风筝的人》、《灿烂千阳》和《群山回唱》，我都看完了，而且都相当喜欢。尤其这部《群山回唱》，我简直爱不释手，着魔似的刷了无数遍。我喜欢胡赛尼的文字，他总是以饱蘸深情的笔触，描摹着他的祖国阿富汗的风土人情、沧桑变迁，用一出动人的故事，向全世界的读者介绍这个神秘美丽却饱受磨难的国家，和在这片千疮百孔的土地上顽强生活的人民。他的每一部小说都引人入胜，平实中见悲悯的文风，细腻的情感刻画，饱满真实的人物形象，哀伤而温暖的故事，总会在不经意间触动读者内心最柔软易感的角落。从这三部作品也能很容易看到胡赛尼写作水平的不断精进，他总是能在自己的下一部小说里给我们展示更为圆熟的文笔和更为动人的故事。在《群山回唱》中，胡赛尼仍然展现了他出色的人物情感描写能力，每一个人物和他们背后的故事都令人扼腕，又感人至深，读来百感交集，让人慨叹人世间竟有如此多的辛酸苦辣。

整本书读下来，感觉《群山回唱》从头到尾都在告诉我们：身为人，我们无可奈何的事情实在太多了。书中的几乎每一个人都在努力活着，都穷尽一生追求属于自己的幸福或者救赎。从小分离却彼此羁绊一生的阿卜杜拉和帕丽兄妹，在姐姐的阴影下痛苦而顽强地长大的帕尔瓦娜，默默相爱却无法得到幸福的纳比和苏莱曼，不顾自身工作和生活压力想收养孤女罗莎娜的伊德里斯，追求爱情又逃避责任的妮拉，志向高远却不断陷入迷茫的马科斯，在父亲的溺爱下不堪重负的小帕丽（阿卜杜拉的女儿），他们都在时代和命运的洪流中漂泊着、挣扎着，追寻着那些他们觉得本该属于自己的东西。可他们的结局从来没有大团圆，到故事的终了，没有鲜花掌声，没有阖家欢聚，更多的还是久脱不去的苦痛，抓不住的希望，得不到答案的谜题，不堪的谎言背后更加不堪的真相。但全书的基调并不是完全灰色绝望的，角色们在悲剧的抗争中绽放出的人性光辉，照亮了笼罩在他们身上的阴云，让读者看到了也许不那么明亮，却十分显眼的希望的光点。这就是《群山回唱》，也是胡赛尼的所有作品的出彩之处。群山中的回声也许渺远不可闻，但只要你全力呼喊，念念不忘，定能听到回响。

所以《群山回唱》是一部十分优秀的小说.....或者说，它本来应该是一部优秀的小说？抱歉我没法这么吹。《群山回唱》的确挺好看的，可它的确也是我看过的槽点最多的胡赛尼作品。胡赛尼的文笔自然是找不到毛病的，他讲故事的水平也可圈可点，可这本书，怎么说呢，还是有些让我不吐不快的地方。该夸的我都夸了，接下来该吐槽了。废话不多说，直接进入正题。

我的确喜欢《群山回唱》，可我第一次读它的体验相当糟糕。因为全书是由数个独立的故事组成的，每个故事的主人公和叙事视角都不一样，我每看完一段都会有陌生的人物和故事冒出来，而且几乎看不出这些人和事有什么必然的联系，有一些一开始还觉得有些联系，但越往后就越跟之前的故事疏离。我当初真的是看得一头雾水，完全闹不明白这整本书想

讲些什么，也亏得那些精彩的故事支撑我读了下去，不然我第一时间就把这书给扔了。其实这些小故事每个单拎出来看都很优秀，可问题就出在它们之间的联系十分松散，放在一起显得杂乱和跳跃。常常，一进入下一个故事，前面的人物和故事就被抛到九霄云外去了，接着等你好不容易适应了新的故事线，之前的一些人物又会莫名其妙地重新蹦出来，整得你如堕五里雾。其实全书并非没有主线剧情，就是阿卜杜拉和帕丽两兄妹分离和重逢的故事，这件事是贯穿小说始终的，可惜在书中被糟蹋得不像主线剧情了。其实这个故事单独看是不错的，如果胡赛尼能认真把整个故事写圆，也不失为一部佳作。可胡赛尼野心有点太大，很明显是想由这个故事为主轴写一个群像小说，但出来的效果非常糟糕。整本书给人的观感是这样的：帕尔瓦娜是兄妹俩的继母？好，那就写一下她的苦情往事吧。希腊医生马科斯来阿富汗做公益，偶然得知了兄妹俩的事情？好，那就写一下马科斯的童年故事吧.....以此类推，周而复始。原设的主线被各种无关的人物和剧情打乱甚至淹没，使得整本书支离破碎，没有中心。说不客气点，《群山回唱》甚至根本算不上是一部完整的中篇小说，只能说是个中篇小说集。

其实本书故事的破碎并非完全没有补救的方法，比如可以在阿卜杜拉兄妹，尤其是阿卜杜拉身上多着一些笔墨，把他们二人的人生轨迹交代得更详细一些；删除部分冗余的支线（个人感觉帕尔瓦娜、伊德里斯和马科斯的个人故事线完全可以砍掉），同时尽可能让一些必要的人物更多参与到有关兄妹俩的主线故事中去，通过兄妹二人的寻亲之旅的推进以及从中延伸出来的事情来塑造配角们的形象，让他们成为主线故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比如马科斯，个人感觉他的人设在故事中的改动空间就很大，他是到刚经历战火的阿富汗做公益的，作者完全可以多描写他在阿富汗的所见所闻，还有他得知阿卜杜拉一家的往事后的心理历程，以及此后为寻亲的兄妹俩牵线搭桥的过程，这样同样能塑造他的形象，同时又可以不让他与主线故事割离。可惜世上没有如果，笔在胡赛尼手上，谁能料想他大笔一挥，就出来了那么一个七拼八

凑的四不像。胡赛尼足够有才华，有才华的人又往往会有几分狂气，我是真的觉得可惜，可惜胡赛尼在写这本书的时候没把狂气稍微收敛一点。如果他能静下心来，善用自己的才能，扎扎实实地编织一个成熟完整的故事，那该多好啊。

群山回唱读后感篇五

暑假是个漫长而无聊的假期，除了我最爱的篮球课，剩下的就是各种补习班。还好有心爱的书能伴随我。偶尔在妈妈的床边发现了一本书《群山回唱》，作者：胡赛尼。看着封面真心没啥特别的，随手拿起来翻翻，就再也不忍心丢下，囫圇吞枣的看了一遍，后来又慢慢读了好多遍，再结合妈妈和我讲的阿富汗近几十年的历史，我慢慢体会到了很多我以前都没能接触到的生活。

《群山回唱》开篇引用了寓言故事，讲到了一个父亲阿布龙，为了保全其他的孩子和全村的人，他把最心爱的小儿子交给了魔王。从此之后他就浑浑噩噩，像丢失了什么东西一样。最后他决定去找到魔王，找回自己的孩子。当他历尽千辛万苦找到魔王的时候，却发现孩子在魔王的花园里过着天堂般的生活，充满了鲜花和笑语。虽然他好想将自己日思夜想的孩子搂在怀里带他回家，可是贫困至极的生活让他理智的选择了转身离去。阿布龙活到很老很老的时候，在睡不着的夜间，他回想自己漫长的一生，感谢所受的恩惠和喜乐。他懂得，再有更多的欲求，便未免太贪婪。一枚熟透的果子，一块光洁的老岩石。万籁之中，别有异声，丁丁当当，那是他系在爱儿脖颈上的小铃铛在响.....

这就将故事引入了开端。帕丽一家及其贫困，她的妈妈早已经去世。后妈生的第一个弟弟在冬天冻死了，现在又生了第二个。爸爸每天在和干旱，贫瘠做斗争。家里最爱她的人是她同父同母的哥哥阿卜杜拉，哥哥非常爱她，为了送给她一根漂亮的孔雀羽毛，把自己最心爱的新鞋子都卖了。生活异常的困苦，后来一家人为了活命，父亲不得不将帕丽卖给了

大城市的富人。纵使阿卜杜拉和帕丽百般不愿，他们还是像微尘一样被吹落到了天涯海角。五十多年之后，他们再次相遇。但是哥哥已经记忆逐渐流失，而妹妹早已经不记得儿时。这次重逢对他们来说到底是什么呢？小说的结尾再次唱起那样的歌谣，一切都同时来到了，群山依旧回唱：我瞅见伤心的小仙女，待在纸树影子下，我知道伤心的小仙女，晚风把她吹走了.....

虽然我的生活经历还无法让我想象，生死离别这是一种什么的感觉。但是我每次看完都是心堵堵的，眼睛涩涩的。由于国家的'战乱，世界上多少国家的人民经历了这样的生死离别，家破人亡。就像我们的祖国六十多年前也是战争纷乱，多少人妻离子散，到处是一片废墟，满目残垣。我很庆幸自己生活在一个强大的新中国，祖国强大而富强。生活简单而快乐，有爱我的爸爸妈妈。我们可以参加自己喜欢的兴趣班，可以暑假到处去旅游。偶尔妈妈也会带我们去吃好吃的。比起帕丽兄妹，我们真的生活在天堂里，可是我还常常抱怨，常常不想写作业，常常因为妈妈决绝我买玩具的要求而伤心失望，现在想想好幼稚啊！

对于一个即将跨入六年级的男孩子来说，我也知道我们的祖国由于崛起强大，而遭到周边以及美国的不停挑衅和打压。一方面我希望我们中国人，特别是年轻的我们要有骨气，要团结，要真正的热爱自己的祖国。国之不存，家何在？同时我们也要学习日本的孩子，从小学会吃苦和拼搏，不要做娇生惯养的小花朵。努力学习，让祖国变得更加强大，让战争远离所有的平民百姓，为世界和平尽一份力！